**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2025年接收推荐免试生暂行办法**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欢迎全国各重点高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我院硕士学位研究生，凡具备申请条件者可向我院提出申请。我院接收推荐免试生遵循公平公正、全面衡量、保证质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2025年拟在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接收5名推免生、拟在固体力学专业接收1名推免生。

**一、申请者须具备的条件**

1.热爱航空事业，有较好的科研潜力，道德品质良好，遵纪守法。

2.学生所在学校必须是教育部规定的具有当年免试生推荐资格的高校。

3.学生应获得其所在高校推荐免试资格，占用母校推荐免试生名额。

4.申请人在大学本科阶段学习成绩优异，申请专业对口，在校期间没有受过纪律处分。

5.具有较强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

6.具有较强的调查研究、综合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

7.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心理健康状况良好。

**二、接收程序**

1.考生网上填报专业志愿：获得母校推免生资格的应届本科毕业生确定拟申请的专业及研究方向后，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以下简称研招网）的“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填报专业志愿。

2.发出复试通知：我院通过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向筛选后申请考生发出复试通知。考生接到复试通知后应尽快确认是否同意参加复试。

3.考生参加复试：同意参加我院复试的申请人，按复试通知参加复试（包含英语口语听力测试、素质及能力测试、专业面试及体检，一般在10月15日之前完成）。

考生在复试报到时需交验以下书面材料：

①验第二代身份证、学生证原件，交复印件（身份证复印正反面，学生证复印学生信息和注册情况）；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单复印件；

②历年在校学习成绩单原件，并加盖推荐院校教务处公章；

③个人简历(包括教育经历、科研实践、社会实践、兴趣爱好等)；

④其他有关材料（自愿提供），如获奖证书、本人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复印件。

4.办理拟录取手续：经复试拟被录取者在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按要求及时接受待录取通知。

5.拟录取名单报市招办审核并在网上公示。

有意向报考我院推荐免试生的优秀应届毕业生也可提前（10月7日前）邮件联系，将你的个人简历、本科成绩单、英语六级成绩及相关证明材料邮件发送到我院。

**三、学习期间的待遇**

我院对录取的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第一学年给予一等奖学金，同时入学后享受院助学金、助研津贴，以及其它各项补贴。我院目前正在完善研究生奖助学金体系，进一步提高在读研究生奖助力度。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取消其拟录取资格**

1.申请人提供的材料与事实不符。

2.本科期间，受到纪律处分或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未通过。

3.毕业时未获得毕业证书或学士学位证书。

4.不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联系人：相老师

电子邮件信箱：yjsb621@163.com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温泉镇环山村8号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研究生部

邮编：100095

 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研究生部

2024年9月27日